

# 同济大学新生院济勤学堂

## 2020-2021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定实施方案

**【声明：请同学们及时收取查看原 2020 级社群通知，因个人原因错过通知者视为放弃。】**

济勤学堂 2020 级全体同学：

根据学校及学院本科生奖学金评定工作安排，依据《同济大学学生手册》、同济大学各类本科生奖学金评定细则和《同济大学新生院 2020-2021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定细则》等，现启动济勤学堂 2020-2021 学年各类奖学金评定工作。具体如下：

### 一、奖励对象与奖励标准

- 1、奖励对象与奖励标准按照同济大学各类本科生奖学金评定细则规定执行，具体名额由学校及学院统一下拨。
- 2、国家励志奖学金将根据学堂助学成才服务对象实际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 3、社会活动奖学金将根据奖学金申请人综合材料及答辩表现进行综合评定。
- 4、根据新生院奖学金评选范围要求，2020-2021 学年济勤学堂各类奖学金以工程试验班（信息类）2020 级学生为评选范围，进行综合评定。

### 二、评奖条件

#### （一）基本条件

- 1、符合《同济大学本科生奖励管理办法》和同济大学各类奖学金评定细则中相关评奖条件；
- 2、参评学年中，同济大学新生院学生全面发展五育培养及评价方案成绩总分超过 80 分（含 80 分）。

（二）在参评学年中，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经学堂奖学金评审小组认定，并上报新生院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备案，不能参加评奖或降低一个评奖等级：

- 1、《同济大学本科生奖励管理办法》和同济大学各类奖学金评定细则等文件中规定不能参加评奖或降低一个评奖等级的情况；
- 2、其他经学院或学堂认定不能参加评奖或降低一个评奖等级的情况。

### 三、评奖办法

除本科生社会活动奖学金外，新生院奖学金评定工作均采用综合成绩评选的方式。综合成绩满分为 110 分，其中学习成绩占 100 分，第二课堂成绩占 10 分，具体计算方法见附件

1。

本科生社会活动奖学金综合参评学年相关成绩、社会实践、志愿公益、创新创业等情况进行评审。

预科班学生评奖工作参照本科生奖学金评奖办法执行。

#### 四、评审组织

济勤学堂成立奖学金评审小组，具体负责本学堂各项奖学金的评定，由学堂执行院长、学堂副院长、专职辅导员、教务员、兼职辅导员代表、班主任代表、20级学生代表及类内专业学院二年级辅导员组成，共计14人。

组长：乔非、王凯文

组员：臧蓓华、刘一呈、郑凯新、刘晶、聂雨晴、黄沙里、苏周琦磊、李昊臻及类内专业学院二年级辅导员。

#### 五、评审流程

1、提交第二课堂成绩附加分证明材料，具体要求如下：

① 材料要求：学生提供2020-2021学年在校期间的第二课堂成绩附加分证明材料，加分清单见附件2，以正式获奖证书为准，证书落款时间须在2021年7月11日前（含7月11日，即新生院与专业学院学籍转移时间），第二课堂成绩基础分无需提交；

② 提交方式：**2021年8月20日（周五）9:30-16:00**，地点：四平路校区瑞安楼205B，嘉定校区F楼415-5。每份材料在右上角注明“提交日期、原班级、学号、姓名”（如有多份材料必须装订）。

**注：所有奖学金的第二课堂成绩附加分均需在此时间提交，因任何主客观原因致使逾期未交材料或材料标识不清或未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材料，直接视为放弃奖励加分，不得补交或申请异议。**

③告知加分结果：学堂评审小组计算加分并进行班级民主评议后，将通过QQ告知申请加分人其第二课堂成绩附加分结果，如**8月31日12:00前**未收到加分结果通知，请于**8月31日24:00前**发送邮件《申请告知加分结果+学号+姓名》至jqpjpy@163.com，所有加分结果将于**9月1日15点前**最终确认，该成绩将作为济勤学堂各类奖学金评选中的基础数据，此后不再接受任何关于奖学金综合评定加分环节的异议申请。

2、学习成绩得分：教学管理部门统一提供每位学生参评学年成绩，无需学生提交。

3、学堂奖学金评审小组依据学习成绩得分和第二课堂成绩得分计算综合成绩，依据当年各类奖学金名额分配情况、学生学习成绩排名、综合排名等，确定各奖项拟获奖学生名单并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上报学校审核。

4、拟推荐获奖学生按学校要求在系统内填写申请并提交；

5、奖学金评审过程中，如有异议，可在评审、公示等相关流程的截止时间前（详见各类奖学金公示文件与通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反馈至瑞安楼 605B 或 [jqpjpy@163.com](mailto:jqpjpy@163.com)，逾期异议不予回复。

## 六、其他说明

1、所有材料应在规定日期前上交，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2、对在评审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的学生，一经查实，除追回所得外，将依据校纪校规给予严肃处理。

3、社会活动奖学金需符合评奖条件的学生提交申请表方可参评，具体申请要求另行通知；其他奖学金则默认所有符合该奖学金评奖要求的学生均参评。

4、一切有关新生院 2020-2021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奖文件、通知等均不得截图、上传、传播至任何外网，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

5、本实施方案未尽事项由新生院济勤学堂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65983056。

同济大学新生院济勤学堂

2021 年 8 月

## 附件 1:

# 同济大学新生院奖学金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综合成绩满分为 110 分，其中学习成绩占 100 分，第二课堂成绩占 10 分。

### 一、学习成绩得分计算方法

学习成绩得分=参评学年学生个人平均绩点×20。

注：学生个人平均绩点的计算方法以《同济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为准。

### 二、第二课堂成绩得分计算方法

第二课堂成绩总分为 10 分，分为基础分和附加分。

#### (一)、基础分

新生院“五育”学生培养及评价方案总分超过 80 分（含 80 分），即可获得基础分 8 分。

#### (二)、附加分

满分 2 分，涵盖大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相关的第二课堂奖项，包括但不限于思想政治类、科技创新类、学科竞赛类、体育竞赛类、文艺比赛类、社会实践类等获奖，具体加分规则如下：

1. 凡个人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项，一等奖计 1.5 分，二等奖计 1.1 分，三等奖计 0.6 分；
2. 凡个人获得校级奖项一等奖计 0.5 分，二等奖计 0.3 分，三等奖计 0.1 分；
3. 团体获奖，每人分数=对应个人奖项分数\*加分系数 N/团体人数，不同完成人数目对应的加分系数如表 1 所示。

表 1 不同完成人数目对应的加分系数

参与总人数	1-5 人	6-10 人	11 人及以上
加分系数 N	2	2.2	2.4

4. 名次类奖项，第一名计一等奖，第二、三名计二等奖，第四至六名计三等奖，其余名次不予加分。

#### 5. 其他说明：

- (1) 加分奖项及奖项等级，由各学堂奖学金评审小组讨论决定；
- (2) 同一作品在不同级别的竞赛中获奖，按最高级别的奖项计；
- (3) 附加分可累计，最高不超过 2 分。

附件 2:

## 新生院济勤学堂 2020 级奖学金加分清单

序号	省部级及以上奖项	
1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省部级
2	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	省部级
3	上海市大学生数学竞赛	省部级
4	全国大学生学术英语词汇竞赛	省部级
5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省部级
6	CCPC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省部级
7	CCF-CCSP 中国大学生系统与程序设计竞赛	省部级
8	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亚洲区域赛	省部级
9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省部级

序号	校级奖项	
1	同济大学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校级
2	同济大学物理竞赛	校级
3	同济大学创新物理实验设计竞赛	校级
4	同济大学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	校级
5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同济大学校内赛	校级
6	同济大学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校级
7	同济大学数学竞赛	校级

其他未列奖项，提交材料后由评审小组裁定